

台灣癌症登記中心通知

急件

發件人： 台灣癌症登記中心
電話： 02-2341-6012
傳真： 02-2351-1733
地址： 100 台北郵政 84-310 信箱
日期： 108 年 6 月 14 日
編號： 癌登第 108005 號

收文者： 所有申報醫院

副本收文者：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、台灣癌症登記學會、資拓宏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

主題： 107年新版45欄位、115欄位申報時程延後，及因應癌症登記實務作業之需求，請貴院依說明段辦理

急件 請檢閱 請加註 請回覆 請回收

- 一、本案係依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委託「台灣癌症登記工作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因將新版邏輯程式重整與撰寫尚未完成，故更新癌登第 108004 號通知文申報時程內容紅字：
 - (1) 篩整系統已新增[45_各欄位編碼範圍檢測]與[115_各欄位編碼範圍檢測]批次，目前僅先檢測各欄位是否符合手冊規定的編碼範圍，並可由此檢查院內產出的文字檔是否正確。
 - (2) 篩整系統亦新增 45 欄位與 115 欄位的介接，目前僅先檢測各欄位是否符合手冊規定的編碼範圍，請使用介接的醫院，可先行測試院內的介接是否正常。
 - (3) 107 年新版 45 欄位，自 **2019 年 7 月 1 日**起正式申報。
 - (4) 107 年新版 115 欄位，將採逐步開放各癌邏輯檢測方式：
自 **2019 年 7 月 1 日**起，107 年診斷之大腸癌與乳癌可開始進行申報，其他癌別會陸續加入，屆時癌登中心將會以 email 提醒醫院，至 **9 月 30 日**前均可進行 **2019 年第 1 至 3 季申報**。
 - (5) 預計 **2019 年 8 月 15 日**起，長表全癌皆可申報。
- 三、癌登長表 115 欄位手冊中，有關乳癌預後期別(Prognostic Stage)摘錄於「其他分期系統期別(臨床)」與「其他分期系統期別(病理)」，為**非必要**申報欄位，但鼓勵醫院申報。故若主責醫師未判定且病歷未記載時，癌登員可依個案 ER/PR/HER2 (SSF1/SSF2/SSF7)之檢驗結果來評估該期別。